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化稽徵所

一、資料如下：

- (一) 營利事業、機關團體及執行業務事務所自 113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31 日，得透過稅務入口網查詢 112 年度所得資料。
- (二) 受控外國企業(CFC)制度相關資訊可至財政部賦稅署網站/稅改專區/反避稅專區查詢。
- (三) 綜合所得稅網路申報登入方式多元，系統自動試算稅額，還可直接上傳附件(每戶 15MB)，請多加利用。
- (四) 綜合所得稅網路申報，可下載查調資料稅額估算表，確認無誤後申報上傳；如不採用，可編修資料完成申報。
- (五) 112 年 1 月 1 日起，個人滿 18 歲為成年，除由其他納稅義務人依規定列報受扶養親屬外，應自行辦理 112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
- (六) 112 年度綜合所得稅請多利用行動電話認證機制，可快速登入報稅系統辦理申報。
- (七) 113 年 4 月 26 日起，可用自然人憑證或已註冊健保卡至四大超商多媒體資訊機列印網路報稅查詢碼。

(八) 112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書表將於 113 年 4 月 25 日起寄發，請多利用稅額試算服務完成結算申報。

(九) 113 年 4 月 25 日起國稅局將透過 111 政府專屬短碼簡訊平臺發送綜所稅稅額試算服務通知。

(十) 自 113 年 4 月 25 日起，可利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或 TW Fid0 至四大超商多媒體資訊機，列印稅額試算繳納單繳納稅款。

(十一) 手機申報綜合所得稅可編修配偶、受扶養親屬、所得及扣除額資料，歡迎多加利用。

(十二) 災損減免三步驟：「拍照存證」、「檢附文件」及「申請減免」。

(十三) 自行以網路(手機)完成 112 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頭獎獎金 20 萬元等你拿!

(十四) 112 年度綜合所得稅臨櫃報稅先預約，優先服務最省時。

(十五) 綜合所得稅直撥退稅，快速、便捷又安全。

(十六) 營利事業及個人 CFC 將於 113 年 5 月首次辦理申報。

(十七)出租機關不會要求您繳納法令規定以外費用(如代書費、手續費或紅包等)，也不會以簡訊或電子郵件要求您到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繳款或領錢，請提高警覺，如遇有可疑訊息請，立即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或洽詢出租機關確認，以免個資被竊或遭詐騙。

(十八)112 年度每人基本生活費從 19.6 萬元調高至 20.2 萬元，113 年 5 月報稅即可適用。

(十九)下載財政部統一發票兌獎 APP，消費發票存載具，載具歸戶好整理；領獎帳戶要設定，中獎獎金不漏接。

二、宣導期間：請自即日起至下次刊載日止。